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HO CHINA LIMITED**  
**SOHO 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0)

**公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SOHO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黃晶生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黃先生，61歲，現任哈佛中心上海(「哈佛」)董事總經理。彼於多年從事創業投資和私募股權投資行業之後加入哈佛。黃先生最近曾任德太集團(「德太」)成長基金和人民幣基金(「RMB」)駐中國上海合夥人。在加入德太之前，彼曾任貝恩投資董事總經理，建立並管理其上海辦公室。彼的其他投資行業職位，包括先後出任軟銀亞洲信息基礎投資基金(「SAIF賽富」)中國區董事總經理，香港新意控股公司企業風險投資公司合夥人，以及英特爾公司戰略投資機構高級經理。於他進入投資行業之前，黃先生亦曾擔任美國GartnerGroup公司亞太地區市場研究部總監，共同創始美通無限公司並擔任其市場部副總裁，並於中國傳媒大學擔任英語講師。加入哈佛之前，黃先生曾任中華股權投資協會(「CVCA」)理事及上海市國際股權投資基金協會(「SHPEA」)副理事長。黃先生獲哈佛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斯坦福大學社會學碩士學位及北京外國語大學英語學士學位。

黃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黃先生有權收取由董事會參考其工作職責及現行市場薪金水平後釐定的年度董事袍金335,000港元。

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同時，彼於本公司上市證券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黃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除本公告披露者外，並無有關黃先生的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委任黃先生的其他事宜需提請聯交所及股東注意。

更新的「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黃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SOHO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潘石屹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石屹先生、潘張欣女士及唐正茂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強先生、查懋誠先生及熊明華先生。